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勤勉审慎，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公司运作规范和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规模及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包括“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捷昌全球运营中心项目”均在正常推进中。公司将积极稳妥、保质保量的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逐步释放、优化公司的产能，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经营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切实有力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坚持创新驱动，优化现有研发体系，持续推进研发创新

公司自成立之初便高度重视研发体系建设工作，多年来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不断优化现有研发体系。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稳定、专注的研发队伍，在研发广度和研发深度上均能支撑公司的发展战略。针对不同业务领域，公司设置了专业的研发部门负责产品开发，形成了相对完善的研发体系。同时，公司设立中央研究院、杭州研究院，积极探索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持续加大下游行业应用产品的研究开发力度。公司凭借丰富的技术储备以及坚实的研发创新软实力，有效保障了公司的技术先进性，为公司业务的发展以及新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持和保证。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22,446.82 万元，同比增加 20.97%。

（三）借助质量数字化, 推行全面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质量上制定了质量数字化与全面质量管理两大战略，纵向上在质量策划、质量控制与质量改进各阶段运用数字化工具，充分发挥质量

数字化的“智慧”“洞察”与“赋能”作用，横向上在制造、供应链、研发等各环节推行全流程全要素与全员参与的全面质量管理，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降低质量成本。2022 年，公司荣获“绍兴市市长质量奖”。

（四）以人才为根本，持续推出股权激励，优化人力资源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针对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共授予限制性股票 231.8 万股。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借助政府配套人才新政策等措施，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核心技术和业务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团队核心凝聚力，进一步完善、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同时使公司的发展成果惠及员工，形成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

（五）持续提升治理水平，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对《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完成修订并进行制度宣贯，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及时高效的市场反应机制和灵活系统的风险防范机制，通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整体运作效率，不断提升自身的法人治理能力与风险管控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年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投资安排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共 9 名，分别为胡仁昌先生、陆小健先生、吴迪增先生、孙宏亮先生、徐铭峰先生、YU BIN（余斌）先生、胡国柳先生、刘玉龙先生、谢雅芳女士，其中胡仁昌先生为董事长，胡国柳先生、刘玉龙先生、谢雅芳女士为独立董事。

（1）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2021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共计 23 项议案。

(2)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共计 6 项议案。

(3)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计 8 项议案。

(4) 2022 年 8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在匈牙利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计 7 项议案。

(5)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共计 3 项议案。

(二)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 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3 次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认真执行决议程序,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等不合规情形, 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 18 项议案。

(2) 2022 年 5 月 27 日,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共计 6 项议案。

(3) 2022 年 9 月 14 日,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共计 1 项议案。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2 年度, 公司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其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换届选举工作。

报告期内, 公司召开 3 次审计委员会, 对公司的年审事项、对外投资事项、定期报告、财务相关预决算报告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审议; 公司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对公司董监高人员薪酬、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公司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 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换届以及高管聘任的提名、候选事项进行了审议; 公司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 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审议。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 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 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 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 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 恪尽职守, 积极参加相关会议, 独立公正履行审议职责, 充分利用各自的专用特长, 在重大事项及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相关意见, 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 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制度体系建设, 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要求, 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确保公司内部各司其职, 整体运作规范。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

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完成修订,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科学管理、高效决策的治理水平。

(六) 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善,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重视防范内幕交易,确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信息知情人员严格执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七)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努力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未来发展的认知与认同。

二、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规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定,继续忠实、勤勉、审慎、高效地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同时,公司大力创新科技,开拓国内外市场,全力提升管理,开源节流,提质增效,全面推动可持续化发展。

2023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继续完善公司董事会建设,提升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按照相关法律新规及规范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下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安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强化董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职能力和合规意识,确保审议的科学高效。

二是深入落实人才战略，推进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公司结合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方式，逐步打造形成符合公司人才战略和市场竞争发展要求的专业人才队伍。同时公司持续健全人才培养和管理制度，完善科学的薪酬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推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加强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和融入感，营造持续创新、团结和谐的员工氛围，为公司可持续化发展凝聚人才，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人才团队。

三是强化风险合规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通过健全法人治理机制等方式提升内部合规管控水平，持续开展内部的合规审计，同时，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客观性，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和谐、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四是推进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国际化运营优势。公司拟投资建设欧洲物流及生产基地项目，高效的本地化生产制造与物流中转能力，有利于提高对欧洲客户的供给能力，缩短交货周期，降低运输成本，进一步满足客户的需求，扩大欧洲市场的占有率，加大市场辐射深度和广度，也有利于公司在欧洲的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水平，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合规学习培训，提高管理专业能力，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为公司可持续化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